关于组织申报2017年度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专项现代农业领域一般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作安排，我委启动2017年度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专项现代农业领域一般项目申报工作，请各单位按照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有关管理办法要求，组织本单位科技人员积极申报。现将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

　　2017年度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专项现代农业领域一般项目，重点支持动植物良种创新及高效安全生产、农产品与食品加工技术、动植物疫病防控及防灾减灾、农业生态及生物质资源利用、设施农业与现代农业装备、农产品质量安全控制和检测、农村信息化与互联网+农业、村镇建设等领域的公益性关键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示范，为重庆现代农业发展提供技术储备与科技支撑，推进相关产业整体技术水平的跨越升级与综合效益显著提升（申报指南见附件）。

　　二、资助强度

　　每项资助强度为20万元。

　　三、申报方式

　　本次申报通过"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平台统一实行网上申报。

　　四、申报条件

　　项目申报应当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一）项目单位应当是重庆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机构；

　　（二）项目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当前信用分应不低于8分，且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无逾期未结题的项目；

　　（三）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当是项目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且目前主持的在研项目不超过1项，同一年度、同一计划类别的项目只能申报1项；

　　（四）项目组成员参加的在研项目不超过2项。

　　五、申报要求

　　（一）项目须突出前瞻性技术、共性技术的突破，能获取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品种、装备和产品，注重实际经济效益和应用效益，有望实现规模集成示范应用，形成辐射带动作用强、经济社会效益显著的模式和标准，考核指标具体明确。

　　（二）鼓励产学研联合申报，优先支持涉农高新技术企业、市科技型企业、科技特派员创业企业申报的项目。

　　（三）鼓励科研院所、高等学校与各类农业科技园区内的企业联合申报。优先支持选择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市级农业科技园作为研发与试验示范基地的项目。支持研究成果优先在园区开展产品开发和试验示范，并按市场机制优先在园区开展成果产业化。

　　（四）团队人员结构合理，创新条件和研发能力强，具有产学研协同创新或开放创新的基础条件。

　　（五）技术路径设计科学合理，注重产学研协同创新与开放合作。

　　六、申报时限

　　2017年度重庆市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专项现代农业领域一般项目于2017年1月18日下午14时起开始受理网上申报，申报截止时间为2017年2月28日下午17时。

　　为提高项目管理效率，以便我委尽快组织专家评审，请各单位注意申报时限要求，按时申报。我委将于2017年2月28日下午17时关闭网上申报系统，各单位申报项目清单和纸质申报材料（各1份）请于2017年3月2日下午17时前送市科技项目评估与管理服务中心，逾期不报送纸质材料的作为形式审查不合格项目处理，不进入项目管理流程。科技项目评估与管理服务中心不受理网上未申报项目的纸质材料。

　　七、注意事项

　　（一）按照网上申报系统提示如实填报申报书，网上提交前请务必进行预览，一旦提交至市科委，将不予修改、退回。

　　（二）各申报单位科技管理部门和项目归口组织部门应对申报的项目进行认真审查，严格把好申报质量关。严禁各单位将项目申报控制数简单分解，直接指定有关人员申报、限制其它科技人员申报项目。市科委将对申报的项目进行形式审查，不符合要求的不进入项目管理流程、不予补报。

　　（三）各申报单位科技管理部门应指定专人负责网上申报工作，并妥善管理申报帐号。

　　（四）申请书必须从申报系统在线打印，只有带数字指纹的申请书纸质件有效。

　　（五）对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过程中的违规违纪或不当行为，请直接向市科委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八、咨询电话

　　科技项目评估与管理服务中心：何大维 雷阳星周琦凯67512626 67512869（传真）

　　农村科技处：唐 勇，67515617；赖晓新， 67515693；张振杰 ，67512858

　　网络支持：谢红亚 67511205

　　市纪委驻市科委纪检组：赵小平 67513692

　　附件：

　　1. 2017年度社会保障与民生领域（现代农业）一般项目申报指南

　　2. 重庆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流程操作图解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7年1月16日